

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



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7 日
(105)花特人甄字第 015 號

主旨：本校 105 年醫事人員（物理治療師、臨床心理師、護理師）甄選錄取名單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校 105 年第 4 次職員甄審委員會會議決議暨校長核定辦理。

二、錄取名單如下：

（一）物理治療師：正取 1 名：1051001 林○芸

備取 1 名：1051002 黃○大

（二）臨床心理師：正取 1 名：1052001 張○文

備取 1 名：1052004 陳○美

（三）護理師：正取 2 名：1053011 劉○綺

1053029 周○慧

備取 2 名：備取 1 1053030 楊○綾

備取 2 1053014 周○玲

三、正取人員請於 105 年 12 月 14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0 時前，攜帶身分證正本、專門職業證書正本、相關學經歷證件正本親至本校人事室報到，正取人員如逾期未報到，應取消其錄取資格，並由備取人員中依序遞補，備取候用期間自榜示日之翌日起 3 個月止。

四、錄取人員報到後 1 週內，應繳交最近 1 個月內之公立醫療院所或區域教學醫院健康檢查報告（含 X 光肺部透視合格證明），如患有法定或其他妨礙公務之傳染病、或未依限繳交健康檢查報告者，均註銷其錄取資格。

校長 劉于菱